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無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不會就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中國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CHINA PETROLEUM & CHEMICAL CORPORATION
(在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證券代號：00386)

海外監管公告
中國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中國石化獨立非執行董事關於2020年
半年度特殊股息分派方案的獨立意見

本公告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10B條而做出。

承董事會命
中國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黃文生
副總裁、董事會秘書

中國北京，2020年8月28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的董事為：張玉卓*、馬永生#、喻寶才*、劉宏斌#、凌逸群#、李勇*、湯敏+、蔡洪濱+及吳嘉寧+。

- # 執行董事
- * 非執行董事
- + 獨立非執行董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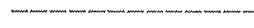
中国石化独立非执行董事关于 2020 年 半年度特殊股息分派方案的独立意见

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就提呈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的 2020 年半年度特殊股息分派方案进行了审议，认为本次特殊股息分派保持了公司股利分配的连续性和稳定性，兼顾了股东回报和公司未来发展需要，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整体利益，一致同意本次特殊股息分派方案。

中国石化独立非执行董事关于 2020 年 半年度特殊股息分派方案的独立意见

独立非执行董事签署页

(2020 年 8 月 28 日)


[汤 敏]
[吴嘉宁]
[蔡洪滨]

中国石化独立非执行董事关于 2020 年 半年度特殊股息分派方案的独立意见

独立非执行董事签署页

(2020 年 8 月 28 日)



[吴嘉宁]

[汤 敏]

[蔡洪滨]